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为增加土地储备，增强持续发展能力，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和控股股东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建地产”）于2018年1月2日参加了重庆市国土资源局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场挂牌出让活动，并成功竞得位于重庆市巴南区李家沱-鱼洞组团Q分区17152号地块（以下简称“目标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与电建地产成立项目公司重庆瀑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共同开发目标地块。项目公司拟注册资金10,000万元，公司出资5,000万元持有项目公司50%的股权，电建地产出资5,000万元持有项目公司50%的股权。

2、电建地产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3、2018年3月1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薛志勇、秦普高、周涛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本次交易事前已经过公司独立董事的认可并出具了独立意见。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4、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交易方介绍

名称：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22 号

法定代表人：夏进

注册资本：700,000 万元人民币

电建地产是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下属企业。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是中央管理的、跨国经营的综合性大型企业，其业务遍布世界四十多个国家和地区，在国际和国内享有良好声誉，系首批具有房地产主业的十六家中央企业之一。电建地产拥有房地产开发企业壹级资质，资信等级 AAA 级。依托强大的资源优势、技术力量、资本支持和信用平台，电建地产以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为核心业务，大力实施跨地域发展战略，成为面向全国市场，集土地开发、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为一体的，产品覆盖住宅、写字楼、零售物业、酒店等多种物业的房地产品牌综合运营商。

目前已先后在北京、上海、天津、南京、成都、贵阳、绵阳、都江堰、昆明、长沙、武汉、唐山、抚顺、郑州、三亚、林芝等城市进行房地产开发，品牌实力日渐彰显，电建地产及旗下项目多次获得各级政府及相关机构的高度评价。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系公司控股股东。

三、投资情况概述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与电建地产成立项目公司，共同开发目标地块。项目公司拟注册资金 10,000 万元，公司出资 5,000 万元持有项目公司 50%的股权，电建地产出资 5,000 万元持有项目公司 50%的股权。

目标地块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位于重庆市巴南区，属重庆九大主城区之一，巴南区为都市功能核心区及其拓展区，同时本项目所处区域规划为城市商业副中心，项目所在地龙州湾商圈南侧是连接龙洲湾和鱼洞商圈重要衔接点，区位价值明显。净用地面积 171,831 平方米，计容总建筑面积 525,043 平方米，土地用途为二类居住用地、商业用地、商务用地。

项目所在区域交通便捷，路网完善，通达性较好；周边生活、医疗、教育等配套完善；电建地产及公司将凭借多年房地产开发经验，致力于将本项目打造成该区域的精品项目。

预计该项目的实施将使公司获得良好的收益。

项目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电建地产推荐 3 名，公司推荐 2 名，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董事长由电建地产推荐，由董事会选举产生并担任项目公司的法定代表人；项目公司设总经理 1 名，由电建地产推荐人员担任并经董事会聘任。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对外投资及合作开发目标地块是基于进一步巩固公司在西南区域的布局，加快全国多点布局的步伐，将公司商业地产开发运营能力和电建地产资源有机结合，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开发能力和公司竞争力，为公司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2、本次投资的风险

上述对外投资事项能否将公司现有的商业地产开发及运营能力在该项目成功实施，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3、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正面积积极的影响。

五、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属公司与电建地产公司因委托贷款支付利息而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0 万元。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如下：

1、本次投资及合作开发重庆市巴南区李家沱-鱼洞组团 Q 分区 17152 号地块是将公司商业地产开发运营能力和电建地产资源有机结合的具体体现，将进一步巩固公司在西南区域的布局，其定价原则合理、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开发能力和公司竞争力，为公司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符合公司加快实施全国战略布局的需要。

2、本次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三日